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9年4月13日
發稿單位：公共關係室
連 絡 人：行政庭長　黎文德
連絡電話：02-22616720分機1899 編號：109-004

臺灣新北地方法院「臨時為民服務中心」戶外組合屋啟用新聞稿

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，避免蔓延危及機關日常運作，本院自 3 月 23 日起就院內同仁部分，啟動科室異地分區混合辦公方案，以簡易隔間分艙辦公（照片 1 、2 ），由不同科室自行調整人員分組交換座位，以分散同質性人員辦公場域，降低同科室同仁同遭匡列隔離，致業務停擺的風險。

就對外為民服務部分，本院行政大樓聯合服務中心，設有收狀繳費、訴訟輔導、提存所、登記處、出納室及閱卷室等單位，因近來疫情期間洽公民眾並未明顯減少，每日進出民眾仍多達 2~300 人次，為分散人流紓減民眾群聚，除在聯合服務中心內隔間分散辦公外（照片 3 ），囿於本院辦公廳舍面積有限已不敷使用，在已無其他替代空間下，參考成大醫院打造戶外組合屋檢疫站方式，另在院內停車場旁，架設臨時性戶外組合屋為「臨時為民服務中心」，將每日洽公民眾最頻繁的快速收狀櫃台、訴訟輔導科及法律扶助基金會駐院諮詢律師等服務業務，分流移出到組合屋內分隔區塊服務民眾（照片 4 、5 、6 、7）。

疫情期間，為維護本院第一線同仁防疫安全，並提供民眾舒適與高品質服務環境，請民眾配合本院司法志工引導管控進出人流，在進入組合屋

時配戴口罩、禁止飲食、以酒精消毒及接受相關旅遊史詢問等防疫措施，造成不便尚請海涵，期能協力平安共渡時艱，本院將在疫期結束後移除組合屋，再返回聯合服務中心提供服務。